

股票代码：600798  
转债代码：110012

股票简称：宁波海运  
转债简称：海运转债

编号：临 2011—23

##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出售报废船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

- 本公司将所属“明州 1”轮出售给上海新华钢铁有限公司，出售价格为人民币 10,806,544.12 元。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2011 年 3 月 25 日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“明州 1 轮”予以处置的议案》，截止 2011 年 3 月 31 日，该轮帐面资产净值为 363.17 万元。2011 年 4 月 11 日，公司与上海新华钢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钢铁”）签订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，将“明州 1”轮（以下简称“该轮”）以 10,806,544.12 元的价格出售给新华钢铁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当事人情况介绍

新华钢铁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住所：上海市崇明县新河镇塔南村；法定代表人：宋彬；注册资本：28,392,695 元。主要经营范围：废旧船舶的拆解业务及对拆解后的材料进行加工、修理和销售等，是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国内船舶拆解企业。

本公司与新华钢铁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# 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该轮建于 1985 年 11 月，载重吨为 11,033.5 吨，目前船龄已超过 25 年，由于主机功率小、油耗大、航速慢、效率低，公司决定以废钢船形式将该轮予以处置。

根据目前拆解船市场价格行情，并结合多家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国内船舶拆解企业的报价，公司最终选择将该轮出售给新华钢铁，并予以拆解，出售单价为 2812 元每长吨，总价为 10,806,544.12 元。

2011年4月11日，公司与新华钢铁签订了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，根据合同规定，交船期限为2011年4月15日至4月18日，新华钢铁将于该轮在宁波港开航前24小时内将船款全部付清。

#### **四、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**

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情况。

#### **五、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**

本公司于1997年4月购入该轮并投入营运。目前该轮船龄偏老旧，效率较低下，日常管理与修理费支出呈现较快上升态势，2010年度该轮处于亏损营运状态。根据交通部、财政部等四部委《促进老旧运输船舶和单壳油轮报废更新实施方案》的有关规定，为加快公司船队结构的调整，淘汰高耗低效单船，公司将该轮作为废钢船出售。

该轮的出售将使公司增加利润690万元左右，对本公司经营活动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# **六、备查资料**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 
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三日